

兴安盟 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填制)

(2020年度)

项目名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编报部门(印章)：兴安盟救助管理站

部门负责人(签字)：



部门预算代码：

编报人(签字)：李清

编报时间：2020年03月31日

兴安盟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主管部门及主管部门编码	兴安盟民政局405001	主管部门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纪相海826****	
	项目单位	兴安盟救助管理站	项目单位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王淑梅396****	
	部门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政策、法规，承担全盟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和未成年流浪乞讨儿童、留守及困境儿童的救助保护工作，指导监督各旗县市、救助管理工作等。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功能科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年月)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民政部的要求，使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和未成年流浪乞讨儿童、留守及困境儿童得到及时有效的救助服务。我站每天坚持对乌市、前期、商场、车站、广场、地下通道、桥梁、寒冬、在建工地、城乡结合部等流浪乞讨人员易集中活动和露宿区域开展流动巡查救助。			
	项目立项依据	兴安盟财政局（兴财预【2020】10号）			
	项目实施必要性及可行性	保障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存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及时有效救助保护陷入困境的未成年流浪儿童、留守及困境儿童，维护未成年的合法权益。			
	项目资金来源(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项目资金构成	
		上年度项目资金结转	本年度预算	本年度安排其他资金	
			申请		
180.5			180.5		
项目预算明细	明细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年、月)	
	专用材料费		34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印刷费		3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维修维护费		7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商品和服务		7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邮电费		1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水电费	3.5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救济费	17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劳务费	64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医疗费	10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差旅费	25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专用设备购置	2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其他交通费用	7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80.5	

项目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年——年）				年度目标		
					全面开展主动救助、应急救助、开放救助、联动救助、保护性救助。开展全天候、全方位救助提供必要的生活性物品和详细求助方式，做好后续定期跟踪劝导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24小时值班电话畅通服务更为贴心。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总量	700人，1500人次 天数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时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人员受助情况	受助人员得到及时有效的救助不出现意外事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与度	社会力量参与救助服务，做好信息报告引导救助、至于服务等项工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	100%	

部门负责人(签字)：



填报人(签字)：

李清

填报日期：

2020年03月31日